

证券代码：002237

债券代码：127086

证券简称：恒邦股份

债券简称：恒邦转债

公告编号：2024-041

山东恒邦冶炼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 2024 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山东恒邦冶炼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2 日以微信、电子邮件等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了《关于召开第九届董事会 2024 年第二次临时会议的通知》，会议于 2024 年 8 月 8 日上午在公司 1 号办公楼二楼第一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 8 人，实际出席董事 8 人（其中，董事陈祖志先生、沈金艳先生、黄健柏先生、焦健先生、王咏梅女士以通讯方式出席并表决，副董事长曲胜利先生因工作原因不能出席会议，委托董事长张帆先生代为出席，董事候选人詹健先生以通讯方式出席）。会议由董事长张帆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和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1. 审议通过《关于补选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公司于近日收到董事、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彭国诚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因工作调整，彭国诚先生申请辞去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的职务。彭国诚先生辞职后，不在公司及子公司担任任何职务。彭国诚先生的辞职不会使公司董事会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其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彭国诚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也不存在按照相关监管规定应履行而未履行的任何承诺。

为保证董事会工作正常开展，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由控股股东江西铜业股份有限公司推荐，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通过，提名詹健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詹健先生经股东大会同意选举为非独立董事后，将同时担任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职务，任期自公

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九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关于董事辞职暨补选非独立董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3）详见2024年8月9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2. 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50,0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董事会批准之日起12个月，到期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保荐机构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该事项发表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4）详见2024年8月9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3. 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定于2024年8月29日召开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关于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4-045）详见2024年8月9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1. 第九届董事会2024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决议；
2. 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4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决议；
3. 第九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2024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山东恒邦冶炼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4年8月9日